

证券代码：838952 证券简称：恒源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16日以电话等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亮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拟新增银行授信额度及对到期贷款申请续贷，并以保证、抵押、质押、信用等方式向有关银行（包括但不限于农

业银行、赣州银行、农商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邮储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浦发银行、江西银行、九江银行等）申请授信贷款额度，拟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 12,000.00 万元，向银行申请贴现额度不超过 38,000.00 万元，综合授信贷款额度累计不超过 50,000.00 万元。

上述授信贷款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贷款业务，最终贷款金额、利息和使用期限、担保等事项以公司和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在办理授信贷款业务过程中，除信用保证外，公司管理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用公司的资产提供抵押或其他担保，也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由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内的第三方为公司授信贷款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财产抵押等担保方式）。

上述授信贷款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期间授信额度内的相关事项不必再另行提请审批，公司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叶亮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法律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决定于 2024 年 01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